证券代码: 301046 证券简称: 能辉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83

债券代码: 123185 债券简称: 能辉转债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5%及 1%的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主要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5%及1%的整数倍。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3〕221号"文同意注册,于2023年3月3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479,07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 34,790.7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于2023年4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能辉转债",债券代码"123185"。

根据《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能辉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10月9日至2029年3月30日止。

截至2025年11月28日,"能辉转债"累计转股2,841,722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5,136,722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能辉

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辉控股")、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江同辉")在合计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合计持股比例由50.90%被动稀释至49.97%,触及5%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罗传奎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288弄2号楼3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2		上海能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金通路799、899、999号17幢11层1103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3		浙江海宁同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经都二路2号经编大楼1层126-3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1月28日					
权益变动过程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能辉控股、浙江同辉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股票简称	能辉科	技	股票代码	301046			
变动方向	上升口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是√ 否□			
2.本次权益	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其他变动比例(%)			
罗传奎(A股)		0		被动稀释0.43			
能辉控股(A股)		0		被动稀释0.38			
浙江同辉(A股)		0		被动稀释0.12			
合 计		0		被动稀释0.9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其他金融 不涉及资	金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贷款 □ 股东投资款 □			
3.本伙受动		、共一致行动	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	盆 的胶份情况			

	本次变动	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罗传奎	3,542.40	23.26	3,542.40	22.83				
能辉控股	3,200.00	21.01	3,200.00	20.63				
浙江同辉	1,009.81	6.63	1,009.81	6.51				
合计持有股份	7,752.21	50.90	7,752.21	49.9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5.41	33.46	5,095.41	32.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56.80	17.45	2,656.80	17.13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 作出的承诺、意向、计 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 《证券法》《上市公司 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 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 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 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律师的书面意见 □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医动明细 □						

注: 1、上表如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2、上表有限售条件股份为罗传奎先生持有的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为被动稀释,不涉及股东持股数量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不 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不会 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